

獨自風零



肖 嶃 著

北方文藝出版社

DUZIPIAOLING
DEIFANG WENYI CHUBANSHE
XIAORONG ZHU

独自飘零

肖蝶·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独自飘零 / 肖嵘著.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03. 1

ISBN 7-5317-1584-8

I . 独… II . 肖…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104205 号

独自飘零

Duzi Piaoling

作 者 / 肖 嵘

责任编辑 / 马合省

封面设计 / 肖 嵘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方里小区 105 号楼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绥化市印刷厂

开 本 / 850 × 1168 1/32

印 张 / 10.25

插 页 / 4

字 数 / 230 千

版 次 /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18.00 元

书 号 / ISBN 7-5317-1584-8/I·1501

序 言

飘零者的私语

王 畔

刚刚忙完《英雄》，就接到肖嵘送来的长篇。我对小女人的恋爱不感兴趣，倒是被她安静的文字所吸引。肖嵘显然是一位私语者。在她的长篇《独自飘零》中，充满了一种夜晚的气息，那是一种在寂寞的无奈里倾听来自内心的隐语的自然气息，它丝丝缕缕地像清泉一般在静谧中流淌着，带着孤独和忧伤，以及迷惘和无奈，或许这是许多都市女孩的内心情感，一如蛛网般缠绕在心头而挥之不去。

区别于一般“捞世界”的女孩，她似乎并不一味地迷恋于都市的繁华和喧嚣，以及纸醉金迷般的物质生活，那种生活显然与她的精神世界构成了一种对峙，她不愿沉醉于此，以及让自己随波逐流地淹没在都市的喧嚣中。在这篇小说里，对精神的痴迷更多的是以“爱情”的方式予以显现，这或许更多的是来自女孩天然的精神缺陷：爱情是她们寻找精神世界的惟一途径，它的存在与否构成了她们验证自身存在价值的天然尺度，但这仅仅是一种没有经过提炼的精神，因为它缺少形而上的精神高度，因此将爱情简单地等同于精神的高贵，必然会带来一种偏失：似乎爱情中就包含了人类精神世界的全部内容。正是这种精神的“误区”造成女主人公林婴沉迷在她自我营造的“孤独”中，于是她渴



望来自另一个世界的精神救赎，这种“救赎”在她通过小说表现出来的便是“爱情”。

在我看来，肖嵘在不自觉地陷入另一个迷途，渴望爱情的拯救显然需要来自另一个人的援手，于是她只是能在玫瑰色的梦幻中去寻求一位可以翩然入梦的白马王子。在此过程中，她已然将自己置于一个“受动”的位置，因为对方是“拯救者”，她需要这个人给予她丰富的精神世界以及博大的爱，以至于对方的言与行足以构成对她的伤害和羞辱。它真实而又曲折地反映了一个女孩（又何尝是一个女孩呢！）所面临的精神匮乏，劳而无功的“寻找”又是多么的徒劳。

我们就生活在这么一个精神极度匮乏的时代里，肖嵘的“私语”给我们提供了另一个层面的无奈。

这个时代有谁可以肯定，我们的灵魂可以每天伴随我们一起生活呢？所谓灵魂也就是远离虚伪，最真实并且充满依恋和爱的自我。每个人都应该有灵魂的，而在现实中生活的人是不会顾忌灵魂这个东西的，因为整个社会的价值取向是奋斗—奋斗—走向成功，这恰恰是个丢失灵魂的过程。试想一个真实的人，一个远离虚伪的人，一个充满爱的人，一个关注灵魂的人该怎样走向成功呢？当然豪门显宦不在其内，所以肖嵘笔下的林婴选择独自飘零的生活在常人眼中往往是没有责任、不懂奉献、没有理想的人生，实际上那是一种无奈。但是一个不容世俗独自飘泊的女子能走多远呢？我们拿起一面镜子去追寻她落寞的足迹，折射出的正是这个时代精神的贫乏与苍白。我们国家“奉献”二字已经讲得太多了，以致“奉献”出了太多的虚伪，是否已经到了放下“奉献”关注“需求”的时候了，问一问我们的内心到底需要什么。只有懂得自己真实的需求，人才会变得可爱，只有

人人变得可爱，世界才会变得美好，这是既简单又最不容易做到的。所以在现实中得不到精神慰藉的林婴选择了流浪，她要去追寻赤裸裸的爱情，其结果必定是个悲剧，因为超越现实的爱情是不存在的。

林婴的痛苦其实也是更多人的痛苦。我们需要一个更加人性化的社会体系，需要一个宽松的生存状态，把层层包裹在我们身上的、灵魂上的破烂玩意统统扔掉，扔进历史的垃圾堆里，这美好的愿望是肖嵘本人无法实现的，也是文学无法解决的。只有当整个社会真正地去关注人的内心时，人们才会更加贴近心灵地活着，林婴就没有必要以青春做代价去追寻爱情的梦幻。

当然，肖嵘的小说从文学的角度看，在结构和技巧方面还都不成熟。有时我常常会问自己，生活重要还是文学重要，我认为生活更重要。肖嵘这篇小说淋漓地表达了一个感觉不到灵魂的女孩，孤单无助地去寻找灵魂的过程，她更像是用鲜血在写作。肖嵘真诚与童贞般的语言，仿佛让我们透过林婴迷茫的眼神可以听到奄奄一息的声音。

一个人丢失灵魂是可怕的，如果整个社会丢掉了灵魂就不仅仅是可怕！！在这一点上作者的创作意图远远超越了文学形式。

目 录

序言 飘零者的私语

第一章	神秘女郎	1
第二章	明月常如此	10
第三章	你不懂我的迷茫	19
第四章	风中的记忆	27
第五章	记得那年初相识	32
第六章	美神来自地狱	52
第七章	玩月亮的日子	61
第八章	疯狂的圣诞节	71
第九章	纵使相逢应不识	78
第十章	美丽的田园生活	88
第十一章	思念是一种病	99
第十二章	一夜交际花	106
第十三章	不如归去	116
第十四章	做白领的日子	125
第十五章	漂浮在天堂	134
第十六章	如焚的忧伤	145





目录

第十七章	说什么已往	156
第十八章	北戴河之夜	162
第十九章	加州情人	178
第二十章	甜蜜的旅程	189
第二十一章	情断太平洋	225
第二十二章	破镜难圆	252
第二十三章	晴朗的一天	286
第二十四章	如歌秋水	301

第一章 神秘女郎

在关键的一瞬间，
你就不属于自己了，
我分明看到，
一个古老的灵魂首先从你的身体和声音中出现。

1

林婴走了，离开了她生长的 H 城，离开了那条她已走过二十几年的弯弯曲曲的小路，其实林婴并没有什么要离开的理由。她有未婚夫、有父母和哥哥在 H 城，但是她却义无反顾地走了。也许她只是想走而并不希望改变什么，但当她的脚步踏出去之后，命运就开始漂入另一条河流。林婴下了火车，笛笛去接站。笛笛个子不高，齐耳的短发，圆脸，皮肤白里透红，大眼睛。笛笛把婴婴带到东方大学培训楼的 205 房间。这所中国的名牌大学，是多少年轻人梦想的地方。如今就是婴婴和笛笛每天生活的地方了。婴婴走进 205 房还没站稳脚跟，便传来了清亮、冷漠的声音：“你就是林婴吧？”随之门被推开，进来一个非常性感又很傲慢的女孩，“我叫吴丽丽，是你们的邻居。”说完把手伸了出来。婴婴觉得很突然，她没有和陌生女人握手的习惯，可她还是



■ 独自飘零

伸出手，不自然地握了一下。“你们先休息一下，晚上我过来咱们再聊。”吴丽丽小姐的确长得很漂亮，皮肤白白的，圆圆的脸蛋，眼睛又大又亮。高高的个子，身材丰满，只是说起话来面无表情。吴丽丽走进她自己的房间，婴婴马上问笛笛：“难道她一会儿真的会来吗？”笛笛肯定地回答：“还会来。”然后她们互相会意地看了一眼，这是多年来她们惯用的表情。婴婴说：“那我们怎么办？”笛笛把门一锁回答：“这很简单，不开门。”婴婴说：“这个女人不寻常。”

“她是从深圳来的，她的男朋友也一起跟来了。看样子他们是大款阶层。”笛笛说。

“我见她很不舒服。”婴婴说。

“我也不舒服，看她的样子好像谁欠她钱似的。”

她们聊了一会，各自都沉沉地睡去了。迷迷糊糊中好像听见吴丽丽在敲门，她们谁都懒得去开门，她们觉得这样做很满足，首先给她个下马威，看她还是不是一脸的傲慢。第二天睁开眼睛已经九点多了，窗外太阳金灿灿的，她们起床后有种说不出的激动，她们觉得这种感觉非常舒服，她们又做了一回学生。错过了春天的季节，树枝还能发出葱绿的新芽。首先她们想到的是应该像一个真正的学生，所以必须先去买自行车和双肩包，还有饭盒。傍晚的时候，她们一人骑一辆红色的自行车，双肩包里放着全套精美的书、笔、本和文教用具，边骑车边问苹果怎么说，“Apple”，土豆怎么说，“Potato”。她们很兴奋。笛笛说：“真的觉得自己像早晨七八点钟的太阳。”

“我觉得我像五六点钟的太阳。”婴婴说。

说完两个人都笑了起来。婴婴穿了件浅绿色T恤衫，白色长裙，她长长的头发在风中飘散着，很随意，毫无造作的感觉。

笛笛穿一件深蓝色T恤衫，一条白裤子，校园里的学生们常常回头看她们，谁也没有想到她们已到了该做妈妈的年龄了。当她们打开205房间的门时，发现吴丽丽像个幽灵一样站在走廊里，一地红色的玫瑰花。吴丽丽看到她们进来，面无表情地走进自己的房间，然后把门关上。婴婴和笛笛也走进自己的房间。婴婴进屋指指隔壁的墙说：

“我明白，她是在制造一种琼瑶气氛。”

“我看她是在制造莎士比亚气氛。真奇怪，她这是给谁看？”笛笛说。

“也可能她真的很痛苦，你看她没有表情的脸，多像《雷雨》里的繁漪。”

“可是，咱们又不是鲁大老爷家的人，看她的样子，再多看一眼我就要疯了。”正说着，听见有人敲门，婴婴去开门，进来一个个子不高、满脸稚气的男人。笛笛推了婴婴一下说：“这就是吴丽丽的男朋友。”一会儿，突然听见吴丽丽的房间“砰”的一声好像摔坏了什么东西，紧接着听见吴丽丽凄惨的哭声和撕打声，婴婴和笛笛为了听清楚那边发生的情况，拿了两个杯子扣在墙上，效果真是不错。只听见吴丽丽说：

“你太不像话了，在别人面前用钥匙开我房间的门，我没法做人了。”

“我他妈的就用钥匙开！”她的男朋友说。

“你不要脸，你是流氓。”

“我他妈就是不要脸，就是流氓。”

“你给我滚。”吴丽丽歇斯底里地喊着。

过了一会没有声音了，这让婴婴和笛笛非常失望，好像一场精彩的节目突然中断了。婴婴说：“他们总不至于这么快就上床



了吧？”

“那也有可能。”笛笛说。

2

时间像流水一样飞快地流走了，婴婴来北京已经快一个月了，虽然桌子和书架上已摆满了各种英文和新闻之类的书本，却迟迟不见婴婴和笛笛去上课。因为她们要听的外国文学、大学英语、现代文学和新闻写作都是上午的课，可是没有一天她们不睡到九点钟。这是婴婴多少年来养成的习惯，在家里她早饭时间是十点钟，晚饭要半夜才吃。本来上北京是打算好好学习的，可婴婴是个自控能力极差的人，笛笛也是多少年来天天和婴婴混在一起，两个人几乎有着相同的个性和爱好。

窗外的操场上天刚蒙蒙亮，就有很多学生在看书。七点钟，那些学生便手拿饭盒向食堂奔去，一块多钱就是一顿饭。做学生真是很辛苦，相比之下培训楼 205 房间里的人有多么幸福，吴丽丽有时要睡到下午一两点钟。刚来的几天婴婴和笛笛像学生一样拿着饭盒去食堂打饭，不到一星期就开始吃不进去了。一天晚饭前她们走遍了学校所有能吃的地方，终于发现了一个较好的餐厅，里面有西餐、炒菜和小吃，价钱不贵，环境也不错。她们买了肉饼、元白菜和炒饭刚要吃，发现吴丽丽在身边，她要了两杯酸奶、一个炒菜，没有主食，面无表情。看到她们俩，吴丽丽把菜端过来说：

“我可以和你们一起吃吗？”

话音没落已经坐下来。

“你的男朋友呢？”笛笛问。

“我已经两天没见到他了。”

婴婴和笛笛平时总是有说不完的话，无论在何处只要她们俩在一起就是唧唧咕咕。现在来了个吴小姐，一脸的丧气，她们俩的语言系统便出现了障碍，一言不发。吴丽丽好像脑子有问题，看不出自己不受欢迎。

“你们晚上出去吗？”

婴婴和笛笛同时点头。

“几点钟回来？十点？那好，十点钟我去你们房间，你们慢慢吃，我先走了。”

婴婴说：“这个女人在想什么？我看用吉卜赛的大皮鞭痛打她一顿她就不会有这种表情了。十点钟以前我们去哪儿？”“去逛夜市。”“那些鞋垫、袜子我们每天看一遍，可也不至于看到十点钟呀！”婴婴和笛笛回到205房，吴丽丽的门开着。她们刚一进屋就听见吴丽丽说：

“你们没去办事儿？”

“我们累了，不想去了。”

她们走进自己的房间把门关上，好像害怕吴丽丽会顺着空气溜进来。婴婴和笛笛躺在自己的床上，她们都觉得很累。这一日三餐，从营养学上说应该能够补充体力，可为什么这两个人每天吃了睡、睡了吃，还是感觉疲惫不堪？窗外学生们在打篮球，一阵阵的脚步声使婴婴心里觉得非常愉快，她喜欢看到生命的活力从别人身上体现出来，但是这一切与自己毫无关系。有时她觉得自己是一幅画，是一棵树，总之这个社会与她没有一丝一毫的联系。

“嗒嗒嗒”，这时吴丽丽又来敲门了。吴丽丽换了件白色的连衣裙，大大的眼睛仍然是忧郁和悲伤的，性感的嘴和圆圆的面



颊仍然是毫无表情。她的到来使婴婴和笛笛感到压抑，婴婴把眼睛闭上假装睡了，笛笛也不太热情，可吴丽丽对这一切好像并不在乎。玫瑰色的夕阳从半遮住窗户的花布窗帘后面散播到房间里，映红了吴丽丽的脸，这和她阴森冷漠的表情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她说：

“我想大家在一起住不是一天两天的，我们应该互相了解熟悉一下。”于是她讲起了自己的故事：

“我是河南郑州人，金融专科学校毕业，后来去深圳工作了两年，看你们俩的样子就知道你们是温室里的花朵。可我就不同了，我的痛苦经历让我高兴不起来。你们都看见过我的男朋友周明，他的家族很有钱，是个暴发户。我去深圳三个月时，在一个朋友的生日聚会上认识了他。我们好了之后，就搬到一起住。他把我带去见他妈妈，可是他妈妈骂我是妓女，还把我的衣服、行李全都烧光。我一无所有地离开了周明。我知道他的母亲因为自己有钱所以拿别人不当人。从此，我发誓要自己挣钱。我有个朋友是期货交易所的，于是我来到期货交易所去做期货经济人，一年多的时间我挣了很多钱。可是我虽然有了钱，在周明母亲眼里我仍是个妓女。我和周明相互都离不开，却永远不会有结果。于是我决定来北京上学，永远离开周明，离开那个伤心的地方。我下了飞机看见周明在机场等我，原来他从朋友那儿知道我来上学的计划，提前来到北京租好房子等我。当我下飞机时看见他手拿鲜花向我跑来，我就知道我在深圳的悲惨命运还要在北京继续，因为我知道周明是什么人，他不会说他妈半个不字。他维护他妈妈，就等于同意我是妓女；他相信我，就应该坚持自己的原则去说服他那个邪恶的母亲。可是他处理不好这件事，却追到北京来，让我怎么对待他？离开深圳的时候，我

已决定和周明一刀两断,结束深圳的一场恶梦。于是我打电话给我在河南的男朋友王勇,就是你们前几天看到的那个男孩。关于我在河南的情况,说起来更让人伤心。我在十五岁的时候,得了肺病,我去北京看病,医生说我活不了多久了,妈妈哭着把我带回老家,说要死咱也死在家里。后来我住进了郑州的一家医院,爱上了给我治病的医生,后来我的病奇迹般地好了。出院后,医生常到我家来看我。一年间我写了厚厚的一本日记,有一天我把日记给他看了,他只看了一页眼泪就流了出来,他紧紧地搂着我说:

“这辈子我就娶你了。”

“那时我才十六岁,觉得自己真是太幸福了,我的病也慢慢痊愈了。后来我考上金融专科学校,毕业后,我工作了。有一天很晚了他来我宿舍,我已经睡了,所以给他开门晚了些。他进了房间就大发脾气,问我把野男人藏哪儿了,他用扫帚在每个床下扫了一遍,又打开衣柜,”吴丽丽觉得受了污辱哭了起来。“他总是疑神疑鬼的。有一次他把我领到他家,说他马上要到北京协和医院学习一年,说要在走之前先得到我,这样他走了也可以放心。我没有同意,我总觉得他这一走好像是我们之间的永别,为什么有这种感觉我也说不清。前半年我们每周通信,后半年他没有信了,我眼巴巴地等着,一个月、二个月过去了,还是见不到他的信。我请了一星期病假去北京找他,他对我说他很忙,等他新年从北京回去就跟我结婚。新年到了,可我听说他和院长的女儿结婚了,我这才恍然大悟,原来他在去北京之前就和院长的女儿联系上了。我整个人都垮了,我眼中的世界是昏沉沉的,一片狼藉。

“一天,我下班回家的路上有人叫我的名字,我回头认出是

我的初中同学王勇。几年不见，他变得非常威武，高高的个子、黑黑的脸。他吉它弹得非常好，在一家夜总会唱歌。从此我经常听他唱歌，他的歌声驱散了我郁积在心中的怨恨。他经常来我家，我的父母产生了怀疑。一天吃晚饭的时候，爸爸妈妈问经常来咱家的小伙子是谁。

“他是我的同学，叫王勇。”

“他在哪工作？”

“他是个歌手，在歌舞厅工作。”

“他和你是什么关系？”

“他是我的男朋友。”

话音刚落，我爸爸把手中的碗朝我摔过来，要不是我闪得快，碗大的疤痕会永远留在我的脸上。后来王勇几次走进我家都会被父母毫不客气地赶出去。王勇为此非常痛苦。有一次因为我回家晚了，我爸一记耳光把我的脸打肿了。第二天王勇跑到我家拿把菜刀朝着自己的胳膊就是一刀，鲜血滴滴答答地流下来。我用手捂着他的伤口，嚎叫着，我说王勇你为什么要折磨你自己，难道你痛苦得还不够吗？好！你希望痛苦，我今天就让你痛苦死！我跑到厨房把盐瓶子拿出来撒在他的伤口上，不知为什么我会这么残忍。看到这种场面，爸爸说：‘小伙子不要这样，我也是从年轻过来的，你们以后不会幸福的。’这次我彻底失望了，鲜红的热血都换不来父母的一点点同情。四月二十日是我的生日，我对父母说我要在家和王勇一起最后过一个生日，然后我们就分手。他们没有反对，不过那个生日是无声无息地度过的，大家谁也不肯说一句话。第二天，我便坐上南下的火车，一个人跑去深圳了。

“我身上只有八百元钱，下了火车找了个小旅店住下。走之

前一个朋友给过我一张名片，很快，我找到了一份工作，不久就认识了周明，可是我在深圳的痛苦并不次于在老家的痛苦。周明的全家把我当成妓女，我靠自己的奋斗挣了一些钱之后，决定来东方大学学习，充实自己。我打电话让王勇来北京，我给了他两万块钱并在深圳给他介绍了一份工作，算是对他的补偿。说实话，我也不是非常爱他，当然我已经不知道什么是爱了。现在想起来父母的做法也不是没有道理，人生很不容易。”

说到这儿，吴丽丽好像要结束这次长谈。婴婴本来在假装睡觉，不知不觉被吴丽丽的经历感动了，眼泪湿透了枕巾，吴丽丽走了，婴婴和笛笛没有再说话，各自想着心事。